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下午15: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6月24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志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作废本激励计划合计 63.45 万股（调整后）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